

## 浙报数字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增持股份情况：**2026 年 4 月 1 日，公司董事总经理何锋先生、副总经理郑法其先生、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梁楠女士、副总经理张宇宜先生、首席技术官（CTO）朱成永先生、财务总监余羽女士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合计增持公司 A 股股份 57,000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 0.0045%，增持金额为 701,207.00 元（不含交易费用）。
- **本次增持不会触及权益变动。**
- **本次增持不会导致股东身份发生变化。**

2026 年 4 月 1 日，公司收到公司董事总经理何锋先生、副总经理郑法其先生、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梁楠女士、副总经理张宇宜先生、首席技术官（CTO）朱成永先生、财务总监余羽女士（以下简称“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通知，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对公司价值的认可，上述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于 2026 年 4 月 1 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合计增持公司 A 股股份 57,000 股，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增持主体名称	何锋、郑法其、梁楠、张宇宜、朱成永、余羽	
增持主体身份	控股股东或实控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控股股东或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直接持股 5%以上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其他：_____
增持前持股数量	何锋未持有公司股份； 郑法其持有公司股份 100,000 股； 梁楠持有公司股份 80,600 股； 张宇宜持有公司股份 9,600 股； 朱成永未持有公司股份； 余羽未持有公司股份。
增持前持股比例 (占总股本)	郑法其持股比例为 0.0079%； 梁楠持股比例为 0.0064%； 张宇宜持股比例为 0.0008%。

## 二、增持股份情况

增持主体名称	何锋、郑法其、梁楠、张宇宜、朱成永、余羽
增持股份种类	公司 A 股股份
增持股份实施期间	2026 年 4 月 1 日
增持股份 对应方式及数量	上述公司高级管理人员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的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合计增持公司 A 股股份 57,000 股。具体情况如下： 何锋增持 20,000 股； 郑法其增持 10,000 股； 梁楠增持 10,000 股； 张宇宜增持 7,000 股； 朱成永增持 5,000 股； 余羽增持 5,000 股。
增持股份金额	合计 701,207.00 元（不含交易费用）
增持股份比例 (占总股本)	合计 0.0045%
增持完成后 增持主体(及其一致行	何锋持有公司股份 20,000 股； 郑法其持有公司股份 110,000 股；

动人)持股数量	梁楠持有公司股份 90,600 股; 张宇宜持有公司股份 16,600 股; 朱成永持有公司股份 5,000 股; 余羽持有公司股份 5,000 股。
增持完成后 增持主体(及其一致行 动人)持股比例	何锋持股比例为 0.0016%; 郑法其持股比例为 0.0087%; 梁楠持股比例为 0.0071%; 张宇宜持股比例为 0.0013%; 朱成永持股比例为 0.0004%; 余羽持股比例为 0.0004%。

注:上述持股比例中如出现尾差为计算过程中四舍五入所致。

### 三、其他说明

(一)本次增持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8 号——股份变动管理》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本次增持不会触及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亦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的情形。

(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将严格遵守《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增持股份完成后六个月内不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四)截至 2026 年 4 月 1 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在之前的十二个月内未披露过增持计划,也未提出后续增持计划。

特此公告。

浙报数字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 日